

日期：111年12月8日
便簽 單位：主計室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擬辦：

一、本校執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保局（111）年度公務預算補助計畫，有關年度結束應行辦理事項，請確實依說明於時限內辦理，請查照。

二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內、外部電子公佈欄及本室網頁。

三、請各計畫主持人確實依函示規定辦理。

會辦單位：計畫業務組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技工 洪美玲 1208 0738	行政 辦事員 趙芷瑋 1208 1344	國立中興大學 校長 薛富盛 1209 1357
專員 翁孟逸 1208 0849 代	副教授 兼組長 江信毅 1209 0000	
專 門 委員 張桂枝 1208 0850	教授 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1209 0000	
主計室 主任 許秀鳳 1208 0909		



裝
訂
線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函

機關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
6號

承辦人：許玉兒

電話：049-2347819

傳真：049-2394316

電子信箱：SUR@mail.swcb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水保主字第11118563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貴單位執行本局111年度公務預算補助計畫，有關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切實於時限內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減輕年底結算作業及收繳贖餘款工作負擔，計畫經費結算作業請至本局「補助計畫管理作業系統」透過網路辦理(網址：<https://project.swcb.gov.tw>)，諮詢服務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點至下午五點半，服務人員許雯晴小姐電話：049-2347116。
- 二、請確實上網登打預算執行資料(計畫如有編列配合款，務請填報支用情形)，列印會計報告(一式3聯)及繳款單(如無贖餘款或其他衍生收入者免)，並於112年1月5日前持繳款單經指定通路直接繳入本局專戶，本局將不再收受繳交支票或收入退還書；收款後本局亦不再另寄收據，請以繳款單存根聯或匯款單第2聯代替。會計報告及配合款實支數明細表第1、2聯用印後送本局，未如期繳送者，將酌減下年度補助經費。
- 三、為配合計畫結帳期限，計畫內約(聘)僱人員，如符合111年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規定，請在年度結束前將獎金結算，無須申請展延經費。本局依行政程序法第15、16條



國立中興大學



第1頁，共2頁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3頁/共4頁

1110024778 111/12/07

裝

訂

線

及政府採購法第105條委託辦理之計畫，結算作業比照上述規定辦理。

四、經費結報問題，洽詢電話如下：

(一)保育治理組計畫：陳倩影(049-2347816)

(二)綜合企劃組、土石流防災中心、技術研究發展小組、國際合作小組計畫：許玉兒(049-2347819)

(三)監測管理組計畫：陳宗翰(049-2347813)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彰化縣農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災害管理學會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、南華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地工材料協會

副本：本局綜合企劃組、本局保育治理組、本局監測管理組、本局土石流防災中心、本局技術研究發展小組、本局國際合作小組、本局主計室

H1/12/07
10:20:45

裝

線